

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流程

转出

一、转出到市内其他党组织

1、党员本人进入“党员 E 先锋”微信公众号——>我——>组织关系接转——>新建——>填写关系接转信息——>保存——>提交；并通知所在支部书记审核。

2、党支部书记登录“北京市党建工作平台”——>党员 E 先锋（功能应用）——>组织关系接转——>点开拟转出人员姓名前的“详情”——>审核党员填写的转出信息无误后——>“同意”；（如信息填写有错，点“不同意”并通知党员重新填写）。

3、学院党委进入系统审批；

4、党员到新的党组织报到。

二、转出到市外党组织

1、党员本人进入“党员 E 先锋”微信公众号——>我——>组织关系接转——>新建——>填写关系接转信息——>保存——>提交；并通知所在支部书记审核。

2、党支部书记登录“北京市党建工作平台”——>党员 E 先锋（功能应用）——>组织关系接转——>点开拟转出人员姓名前的“详情”——>审核党员填写的转出信息无误后——>“同意”（如信息填写有错，点“不同意”并通知党员重新填写）；

3、学院党委审批；

4、党员本人到学院党委办公室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；

5、对方党组织接受后，寄回回执；

6、学院党委录入回执信息。

转入

一、市内转入

1、党员原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从北京市党建平台提交转入申请至：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党委 XXX 党支部；

2、党员到学院党委报到；学院党委进入“党员 E 先锋”审批；

3、党员持学院党委介绍信到党支部书记处报到；党支部书记登录“北京市党建工作平台”——>党员 E 先锋（功能应用）——>组织关系接转——>点开拟转入人员姓名前的“详情”——>“确认报到”；

4、党支部书记登录“北京市党建工作平台”——>党员 E 先锋（基础数据库）——>更新和补充新转入党员基本信息和党统信息。

二、市外转入

1、党员持组织关系介绍信（介绍信抬头应为“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党委”）到学院党委办公室报到，录入信息；

2、党员持学院党委的介绍信到党支部书记处报到；

3、党支部书记登录“北京市党建工作平台”——>党员 E 先锋（功能应用）——>组织关系接转——>点开拟转入人员姓名前的“详情”——>“确认报到”；

4、党支部书记登录“北京市党建工作平台”——>党员 E 先锋（基础数据库）——>更新和补充新转入党员基本信息和党统信息。

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党委

2019 年 10 月